

113學年度第二學期高一二第三次定期考查缺考補考科目時間表114.07.01
補考地點:教務處(會議室)

	7/3(四)
考試時間	一年級
0800-0850	
0900-0950	英文/公民/數學
1000-1050	國文
1100-1150	地科/歷史
中午	
1310-1400	地理
1410-1500	
1510-1600	
1610-1700	

*請帶應考文具和學生證依指定時間地點準時應考，現場驗證簽到

*每節考試50分鐘

*請遵守考場規則

*考場座位請依監考人員指示入座

*提前交卷者，須離開試場

*請自行注意考試時間，遲到15分鐘不予進場